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 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溃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发行人")于2019年5 月 23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 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897号), 批复的主要内容如下:

- 一、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39,990,272 股新股。
- 二、本次发行股票应严格按照公司报送证监会的申请文件实施。
- 三、本批复自核准发行之日起6个月内有效。

四、自核准发行之日起至本次股票发行结束前,公司如发生重大事项,应及 时报告证监会并按有关规定处理。

公司董事会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核准文件要求及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在 规定期限内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官,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人和保荐机构联系方式如下:

1、发行人: 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 罗斌斌

联系电话: 0572-3256668

邮箱: public@tonytech.com.cn

2、保荐机构: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

保荐代表人:方蔚、赵亮

联系电话: 0755-28777980

传真: 0755-28777969

邮箱: fangwei@ztfsec.com、zhaoliang@ztfsec.com

特此公告。

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5月24日